证券代码：000628 证券简称：高新发展 公告编号：2021-81

## 成都高新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全资子公司与中移成研院项目场地平整工作工程施工项目代建业主签订施工合同暨关联事项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风险提示：

本公告提供的预估项目毛利仅依据目前公司掌握的情况对工程利润的初步预测，不代表对利润实现的保证和承诺。工程施工不确定因素较多，可能出现以下情况影响利润预估的准确性，请以最终审计的定期财务报告结果为准。

本合同项下的项目工期进展可能受天气或其他自然灾害等不可抗力影响，造成完成工期、质量要求不能依约达成带来不能及时验收的风险，进而影响合同最终收益实现情况。

一、合同签署及关联交易概述

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www.cebpubservice.com/)于 2021 年 3 月发布了“中移成研院项目场地平整工作工程施工招标公告”。2021 年 4 月，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对上述项目进行评标结果公示，公司全资子公司成都倍特建筑安装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倍特建安)成为该项目的中标候选人。

近日，倍特建安与发包人成都高投建设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高投建设)正式签订了《中移成研院项目场地平整工作工程施工建设工程合同》。根据合同约定，签约合同价为 2,698.44 万元。由于发包人高投建设为公司控股股东成都高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高投集团)的全资子公司，属于公司的关联方，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本次事项是经过公开招标程序产生，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本次关联交易因适用连续十二个月累计计算原则须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公司已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就上述因公开招标形成的关联交易事项豁免履行关联交易的相关决策程序等需履行的义务。公司前期累计已发生但未履行股东大会审议程序的关联交易事项详见 2020 年 12 月 4 日、2021 年 1 月 6 日、2021 年 9 月 23 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的《关于公司控股子公司参与投资成都光创联科技有限公司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关于公司控股子公司与投资机构共同投资会园 5G 物联网和人工智能产业发展基金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关于全资子公司签订三岔二期人才公寓项目(展示中心及样板间工程)设计-施工总承包项目合同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并且，本次关联事项与一般关联交易有重要区别，高投建设仅为本项目的代建业主，项目实际业主为成都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管委会)。关于本项目的代建业务模式说明详见本公告三、本合同项下项目属于代建业务模式的说明。

本次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也无需经过有关部门批准。

二、合同当事人的基本情况

(一)发包人基本情况(关联方)

1.发包人名称：成都高投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2.企业性质：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3.住所：成都高新区天府一街 1008 号

4.主要办公地点：成都高新区天府一街 1008 号

5.法定代表人：任正

6.注册资本：20,000 万人民币

7.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510100732384847A

8.经营范围：主要从事城市基础设施、工业地产、科技地产开发建设和经营、房地产综合开发、园林绿化、工程承包、建设项目管理、物业管理、工程监理、代办拆迁、投资咨询及管理。(以上经营项目不含法律、法规和国务院决定需要前置审批或许可的合法项目)。

9.主要股东及实际控制人：高投建设为高投集团全资子公司。

10.公司与发包人存在关联关系，高投建设为公司控股股东高投集团的全资子公司，属于公司的关联方。

11.履约能力：高投建设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信誉良好，具备履行合同义务的能力。

12.主要业务近三年发展状况：近三年主要业务是基础设施建设、房地产综合开发等。

13.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 指标 | 2020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 | 2019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 |
|---|---|---|
| 资产总额 | 5,610,112,542.49 | 4,622,785,375.01 |
| 负债总额 | 4,104,787,346.87 | 3,178,004,997.88 |
| 净资产 | 1,505,325,195.62 | 1,444,780,377.13 |
| | 2020 年 1-12 月(经审计) | 2019 年 1-12 月(经审计) |
| 营业收入 | 517,203,112.97 | 452,610,806.30 |
| 净利润 | 85,619,737.94 | 241,364,665.38 |

(二)承包人基本情况

1.承包人名称：成都倍特建筑安装工程有限公司

2.法定代表人：祝庆

3.注册资本：50,000 万人民币

4.经营范围：工业与民用建筑工程、土石方工程、消防设施工程、防腐保温工程、建筑防水工程、地基与基础工程、钢结构工程、机电安装工程、建筑装修装饰工程、化工石油设备管道安装工程、市政公用工程、水利水电工程、公路路面工程、制冷工程及暖通空调设备、电器、卫生洁具、通风照明消防安装工程、工程勘察设计、园林绿化工程设计施工(以上经营项目凭资证书经营)；销售钢材、建筑材料、五金交电、日用百货；非标准设备的制作、加工、销售；广告设计、制作、代理、发布(不含气球广告)。(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展开经营活动)。

5.住所：成都高新区九兴大道八号

6.倍特建安为公司全资子公司。

7.履约能力：倍特建安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信誉良好，具备履行合同义务的能力。

三、本合同项下项目属于代建业务模式的说明

(一)本项目实际业主为管委会，高投建设为代建业主；高投建设在本项目完工后，将按照政府投资项目相关规定办理竣工决算，并与项目业主办理移交手续，协助业主方办理资产权属证书，不拥有本项目的权属。

(二)在本项目中，高投建设作为代建业主向管委会提供代建服务并收取代建费用。

(三)高投建设作为代建业主向施工方等供应商支付的资金来源于成都高新区财政预算资金。高投建设在履行代建业主职责时，设置了公益性项目资金专户用于接收、支付财政预算资金，用于区分企业自有资金；同时，也按国家规定的基建支出预算、基建财务会计制度、建设资金账户管理制度等进行管理；高投建设在本项目账务处理时，按照所发生的支出作为代建开发成本核算，收到的财政拨款作为专项负债，项目完工移交时冲抵代建开发成本和专项负债。

(四)管委会是成都市人民政府的派出机构，属于政府机构，是成都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的管理机关，公司与作为政府机构的管委会不构成关联关系。

四、合同的主要内容

(一)工程名称：中移成研院项目场地平整工作工程施工

(二)工程地点：成都市高新区

(三)工程内容：主要包括中移成研院项目场地平整工作的开挖、破碎、场平、碾压、弃土、运输、装载等相关工作内容的施工。

(四)合同工期：90 个日历天

(五)合同价款：2,698.44 万元(暂定)。

(六)本工程无预付款，具体付款进度如下：

1.进度款：

工程进度款按月支付，经全过程造价咨询机构审核、发包人审批后的次月，发包人支付已完成工程量(已完工程为上月 1 日至上月月末止完成的工程量)造价的 65%。

2.结算款：

(1)结算价款支付时先扣除已支付的环境保护费、安全施工费、文明施工费、临时设施费。

(2)项目整体完工且验收合格，报送审计后支付至经全过程造价咨询机构审核后的竣工结算审核金额的 80%；工程完工结算办理完成后付至结算金额的 97%，余 3%为工程质保金，自工程竣工验收合格满两年后无息退还。

五、关联交易的定价政策及定价依据

本次公开招标共 3 家公司参与了投标，本项目的工程建设费招标控制价为 2,724.85 万元，倍特建安的中标价为 2,698.44 万元。本次关联交易遵守了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要求，投标程序及结果公开公平、交易条件公允，不存在利用关联方关系损害上市公司利益的行为，也不存在损害公司合法利益或向关联公司输送利益的情形。

六、合同暨关联交易的目的和影响

本项目计划于 2021 年 9 月底开工，总工期 90 天。若本项目能按计划顺利实施并执行完毕，2021 年度预计确认营业收入约 2,419.06 万元(已扣除暂列金及税金影响)。本项目预估毛利率 5%，系根据公司财务部门的初步测算做出，若本公告披露后发生了不可预计的前述特别风险提示中的事项，将影响本次估计的完工时间及估算毛利的准确性。本项目产生毛利润的具体数据以公司 2021 年度的财务报告审计结果为准。

本合同的履行不影响公司业务独立性，公司主要业务不会因此而对发包人形成依赖。

关联方高投建设按公开招标确定的中标价格支付合同价款，不存在损害关联方股东利益的情形。

七、与该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各类关联交易情况

2021 年 1 月 1 日至披露日，除今日公告的关联交易以外，公司与高投建设累计已发生各类关联交易的总金额为 257,507.66 万元。

八、备查文件

《中移成研院项目场地平整工作工程施工建设工程合同》。

成都高新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九月二十九日

证券代码：000628 证券简称：高新发展 公告编号：2021-82

## 成都高新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全资子公司与大源地下空间维修工程施工项目代建业主签订施工合同暨关联事项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风险提示：

本公告提供的预估项目毛利仅依据目前公司掌握的情况对工程利润的初步预测，不代表对利润实现的保证和承诺。工程施工不确定因素较多，可能出现以下情况影响利润预估的准确性，请以最终审计的定期财务报告结果为准。

本合同项下的项目工期进展可能受天气或其他自然灾害等不可抗力影响，造成完成工期、质量要求不能依约达成带来不能及时验收的风险，进而影响合同最终收益实现情况。

一、合同签署及关联交易概述

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www.cebpubservice.com/)于 2021 年 3 月发布了“大源地下空间维修工程施工招标公告”。2021 年 4 月，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对上述项目进行评标结果公示，公司全资子公司成都倍特建筑安装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倍特建安)成为该项目的中标候选人。

近日，倍特建安与发包人成都高投建设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高投建设)正式签订了《大源地下空间维修工程施工建设工程施工合同》。根据合同约定，签约合同价为 1,261.80 万元。由于发包人高投建设为公司控股股东成都高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高投集团)的全资子公司，属于公司的关联方，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本次事项尚未达到股东大会审议标准，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公司需对该事项进行及时披露。并且，本次关联事项与一般关联交易有重要区别，高投建设仅为本项目的代建业主，项目实际业主为成都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管委会)。关于本项目的代建业务模式说明详见本公告三、本合同项下项目属于代建业务模式的说明。

本次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也无需经过有关部门批准。

二、合同当事人的基本情况

(一)发包人基本情况(关联方)

1.发包人名称：成都高投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2.企业性质：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3.住所：成都高新区天府一街 1008 号

4.主要办公地点：成都高新区天府一街 1008 号

5.法定代表人：任正

6.注册资本：20,000 万人民币

7.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510100732384847A

8.经营范围：主要从事城市基础设施、工业地产、科技地产开发建设和经营、房地产综合开发、园林绿化、工程承包、建设项目管理、物业管理、工程监理、代办拆迁、投资咨询及管理。(以上经营项目不含法律、法规和国务院决定需要前置审批或许可的合法项目)。

9.主要股东及实际控制人：高投建设为高投集团全资子公司。

10.公司与发包人存在关联关系，高投建设为公司控股股东高投集团的全资子公司，属于公司的关联方。

11.履约能力：高投建设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信誉良好，具备履行合同义务的能力。

12.主要业务近三年发展状况：近三年主要业务是基础设施建设、房地产综合开发等。

13.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 指标 | 2020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 | 2019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 |
|---|---|---|
| 资产总额 | 5,610,112,542.49 | 4,622,785,375.01 |
| 负债总额 | 4,104,787,346.87 | 3,178,004,997.88 |
| 净资产 | 1,505,325,195.62 | 1,444,780,377.13 |
| | 2020 年 1-12 月(经审计) | 2019 年 1-12 月(经审计) |
| 营业收入 | 517,203,112.97 | 452,610,806.30 |
| 净利润 | 85,619,737.94 | 241,364,665.38 |

(二)承包人基本情况

1.承包人名称：成都倍特建筑安装工程有限公司

2.法定代表人：祝庆

3.注册资本：50,000 万人民币

4.经营范围：工业与民用建筑工程、土石方工程、消防设施工程、防腐保温工程、建筑防水工程、地基与基础工程、钢结构工程、机电安装工程、建筑装修装饰工程、化工石油设备管道安装工程、市政公用工程、水利水电工程、公路路面工程、制冷工程及暖通空调设备、电器、卫生洁具、通风照明消防安装工程、工程勘察设计、园林绿化工程设计施工(以上经营项目凭资证书经营)；销售钢材、建筑材料、五金交电、日用百货；非标准设备的制作、加工、销售；广告设计、制作、代理、发布(不含气球广告)。(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展开经营活动)。

5.住所：成都高新区九兴大道八号

6.倍特建安为公司全资子公司。

7.履约能力：倍特建安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信誉良好，具备履行合同义务的能力。

三、本合同项下项目属于代建业务模式的说明

(一)本项目实际业主为管委会，高投建设为代建业主；高投建设在本项目完工后，将按照政府投资项目相关规定办理竣工决算，并与项目业主办理移交手续，协助业主方办理资产权属证书，不拥有本项目的权属。

(二)在本项目中，高投建设作为代建业主向管委会提供代建服务并收取代建费用。

(三)高投建设作为代建业主向施工方等供应商支付的资金来源于成都高新区财政预算资金。高投建设在履行代建业主职责时，设置了公益性项目资金专户用于接收、支付财政预算资金，用于区分企业自有资金；同时，也按国家规定的基建支出预算、基建财务会计制度、建设资金账户管理制度等进行管理；高投建设在本项目账务处理时，按照所发生的支出作为代建开发成本核算，收到的财政拨款作为专项负债，项目完工移交时冲抵代建开发成本和专项负债。

(四)管委会是成都市人民政府的派出机构，属于政府机构，是成都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的管理机关，公司与作为政府机构的管委会不构成关联关系。

四、合同的主要内容

(一)工程名称：大源地下空间维修工程施工

(二)工程地点：成都市高新区南部园区

(三)工程内容：主要包括大源地下空间维修工程的施工工作。

(四)合同工期：90 个日历天

(五)合同价款：1,261.80 万元(暂定)。

(六)本工程无预付款，具体付款进度如下：

1.进度款：

工程进度款按月支付，经全过程造价咨询机构审核、发包人审批后的次月，发包人支付已完成工程量(已完工程为上月 1 日至上月月末止完成的工程量)造价的 65%。

2.结算款：

(1)结算价款支付时先扣除已支付的环境保护费、安全施工费、文明施工费、临时设施费。

(2)项目整体完工且验收合格，报送审计后支付至经全过程造价咨询机构审核后的竣工结算审核金额的 80%；工程完工结算办理完成后付至结算金额的 97%，余 3%为工程质保金，自工程竣工验收合格满两年后无息退还。

五、关联交易的定价政策及定价依据

本次公开招标共 3 家公司参与了投标，本项目的工程建设费招标控制价为 1,314.40 万元，倍特建安的中标价为 1,261.80 万元。本次关联交易遵守了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要求，投标程序及结果公开公平、交易条件公允，不存在利用关联方关系损害上市公司利益的行为，也不存在损害公司合法利益或向关联公司输送利益的情形。

六、合同暨关联交易的目的和影响

本项目计划于 2021 年 9 月底开工，总工期 90 天。若本项目能按计划顺利实施并执行完毕，2021 年度预计确认营业收入约 1,058.29 万元(已扣除暂列金及税金影响)。本项目预估毛利率 5%，系根据公司财务部门的初步测算做出，若本公告披露后发生了不可预计的前述特别风险提示中的事项，将影响本次估计的完工时间及估算毛利的准确性。本项目产生毛利润的具体数据以公司 2021 年度的财务报告审计结果为准。

本合同的履行不影响公司业务独立性，公司主要业务不会因此而对发包人形成依赖。

关联方高投建设按公开招标确定的中标价格支付合同价款，不存在损害关联方股东利益的情形。

七、与该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各类关联交易情况

2021 年 1 月 1 日至披露日，除今日公告的关联交易以外，公司与高投建设累计已发生各类关联交易的总金额为 257,507.66 万元。

八、备查文件

《大源地下空间维修工程施工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成都高新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九月二十九日

证券代码：002765 证券简称：蓝黛科技 公告编号：2021-096

## 蓝黛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减持计划数量过半的进展情况暨权益变动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相关持股 5%以上股东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蓝黛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蓝黛科技”)于 2021 年 07 月 13 日披露了《关于股东减持股份的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2021-074)，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暨一致行动人浙江晟方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晟方投资”)、深圳市中远智投控股有限公司(现名称为北京中元帮管理咨询中心(有限合伙)，以下简称“中远智投”)、潘尚锋先生、骆赛枝女士、陈海君女士、吴钦益先生、项延灶先生(以下统称“晟方投资及一致行动人”)计划在未来 6 个月内通过大宗交易和集中竞价方式合计减持公司股票不超过 8,000,000 股，即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 1.39%。

公司于 2021 年 09 月 28 日收到晟方投资及一致行动人出具的《股份减持计划实施情况告知函》及《蓝黛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2021 年 09 月 03 日至 2021 年 09 月 27 日期间，晟方投资及一致行动人通过集中竞价和大宗交易方式合计减持公司股份 5,402,5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9393%，减持数量过半。同时自 2020 年 06 月 10 日至 2021 年 09 月 27 日期间，晟方投资及一致行动人合计持有公司股份比例由 10.3597%减少至 5.3597%，持股比例累计减少 5.0000%，其中因公司于 2020 年 06 月非公开发行股票，晟方投资及一致行动人持有蓝黛科技股份数量不变，其持股比例由 10.3567%被动减少至 8.6721%；自 2020 年 07 月 20 日至 2021 年 09 月 27 日期间，晟方投资及一致行动人通过集中竞价和大宗交易方式合计累计减持其持有的公司股份 19,052,35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3.3124%。具体情况如下：

一、本次权益变动的基本情况

1、因公司于 2020 年 6 月募集配套资金非公开发行股份导致公司股本数量及股本结构发生变化，本次非公开发行完成后，公司股份由 481,481,597 股变更为 575,175,290 股，晟方投资及一致行动人合计持有公司 49,879,954 股的股份总数不变，其持股比例被动下降，其持有公司股份的比例由 10.3597%下降至 8.6721%。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06 月 20 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股东权益变动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0-048)。

2、2020 年 07 月 20 日至 2020 年 07 月 22 日期间，晟方投资及一致行动人通过集中竞价和大宗交易累计减持公司股份 9,240,686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6066%，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07 月 24 日披露的《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减持股份超过 1%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56)。

3、2020 年 07 月 23 日至 2021 年 09 月 06 日期间，晟方投资及一致行动人通过集中竞价方式累计减持公司股份 6,997,964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2167%，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09 月 08 日披露的《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减持股份超过 1%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84)。

4、2021 年 09 月 07 日至 2021 年 09 月 27 日期间，晟方投资及一致行动人通过集中竞价和大宗交易方式累计减持公司股份 2,813,7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4892%。自 2021 年 09 月 03 日至 2021 年 09 月 27 日期间，晟方投资及一致行动人通过集中竞价和大宗交易方式合计减持公司股份 5,402,5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9393%，占本次减持计划减持股份数量 8,000,000 股的 67.53%，本次减持计划的减持股份数量已过半。

截至目前，晟方投资及一致行动人合计持有公司股份比例由 10.3597%减少至 5.3597%，持股比例累计减少 5.0000%。晟方投资及一致行动人累计减持公司股份数量为 19,052,350 股。具体变动情况如下表所示：

| 股东名称 | 减持方式 | 减持期间 | 减持均价(元/股) | 减持股数(股) | 减持比例(%) |
|---|---|---|---|---|---|
| 潘尚锋 | 被动稀释 | 2020 年 06 月 | --- | 0 | 0.3774 |
| | 集中竞价 | 2020 年 07 月 | 4.90 | 2,230,500 | 0.3878 |
| | 大宗交易 | 2020 年 07 月 22 日 | 4.46 | 2,162,800 | 0.3760 |
| | 集中竞价 | 2021 年 09 月 | 7.40 | 1,741,000 | 0.3027 |
| | 大宗交易 | 2021 年 09 月 27 日 | 6.10 | 1,670,000 | 0.2903 |
| | 小计 | | | 7,804,300 | 1.7343 |
| 骆赛枝 | 被动稀释 | 2020 年 06 月 | --- | 0 | 0.1451 |
| | 集中竞价 | 2020 年 07 月 | 4.95 | 849,986 | 0.1478 |
| | 大宗交易 | 2020 年 07 月 22 日 | 4.46 | 865,900 | 0.1505 |
| | 集中竞价 | 2021 年 09 月 | 7.74 | 642,400 | 0.1117 |
| | 小计 | | | 2,358,286 | 0.5551 |
| 陈海君 | 被动稀释 | 2020 年 06 月 | --- | 0 | 0.1402 |
| | 集中竞价 | 2020 年 07 月 | 4.94 | 820,000 | 0.1426 |
| | 大宗交易 | 2020 年 07 月 22 日 | 4.46 | 837,100 | 0.1455 |
| | 集中竞价 | 2020 年 11 月 | 5.51 | 64 | 0.0000 |
| | 集中竞价 | 2021 年 09 月 | 7.59 | 621,400 | 0.1080 |
| | 小计 | | | 2,278,564 | 0.5364 |
| 吴钦益 | 被动稀释 | 2020 年 06 月 | --- | 0 | 0.1348 |
| | 集中竞价 | 2020 年 07 月 | 4.81 | 410,000 | 0.0713 |
| | 大宗交易 | 2020 年 07 月 22 日 | 4.46 | 1,183,400 | 0.2057 |
| | 集中竞价 | 2021 年 09 月 | 6.84 | 500,000 | 0.0869 |
| | 小计 | | | 2,093,400 | 0.4988 |
| 项延灶 | 被动稀释 | 2020 年 06 月 | --- | 0 | 0.0597 |
| | 集中竞价 | 2020 年 07 月 | 4.93 | 350,000 | 0.0609 |
| | 大宗交易 | 2020 年 07 月 22 日 | 4.46 | 300,000 | 0.0522 |
| | 集中竞价 | 2021 年 09 月 | 7.02 | 227,700 | 0.0396 |
| | 小计 | | | 877,700 | 0.2123 |
| 晟方投资 | 被动稀释 | 2020 年 06 月 | --- | 0 | 0.3079 |
| | 集中竞价 | 2021 年 05 月 | 6.46 | 1,820,000 | 0.3164 |
| | 集中竞价 | 2021 年 06 月 | 6.60 | 1,820,100 | 0.3165 |
| | 小计 | | | 3,640,100 | 0.9408 |
| 中远智投 | 被动稀释 | 2020 年 06 月 | --- | 0 | 0.5225 |
| | 小计 | | --- | 0 | 0.5225 |
| 总计 | | | | 19,052,350 | 5.0000 |

注：若上述表格合计数的尾数与各分项数字之和的尾数不一致的情况，系由四舍五入的原因所引起，下同。

二、本次权益变动前后持股情况

本次权益变动前，晟方投资及一致行动人合计持有公司股份 49,879,954 股，占其持有公司股份时公司总股本 481,481,597 股的 10.3597%。

本次权益变动后，晟方投资及一致行动人合计持有公司股份 30,827,604 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 575,175,290 股的 5.3597%。晟方投资及一致行动人持股比例累计减少 5.0000%。

本次权益变动前后持股情况如下：

| 股东名称 | 股份性质 | 本次变动前持有股份 | | 本次变动后持有股份 | |
|---|---|---|---|---|---|
| | | 股数(股) | 占总股本比例(%) | 股数(股) | 占总股本比例(%) |
| 潘尚锋 | 合计持有股份 | 11,153,991 | 2.3166 | 3,349,691 | 0.5824 |
| |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 4,461,596 | 0.9266 | 3,493 | 0.0006 |
| | 有限售条件股份 | 6,692,395 | 1.3900 | 3,346,198 | 0.5818 |
| 骆赛枝 | 合计持有股份 | 4,289,996 | 0.8910 | 1,931,710 | 0.3358 |
| |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 1,715,998 | 0.3564 | 644,710 | 0.1121 |
| | 有限售条件股份 | 2,573,998 | 0.5346 | 1,287,000 | 0.2238 |
| 陈海君 | 合计持有股份 | 4,142,910 | 0.8605 | 1,864,346 | 0.3241 |
| |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 1,657,164 | 0.3442 | 621,473 | 0.1080 |
| | 有限售条件股份 | 2,485,746 | 0.5163 | 1,242,873 | 0.2161 |
| 吴钦益 | 合计持有股份 | 3,983,568 | 0.8274 | 1,890,168 | 0.3286 |
| |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 1,593,427 | 0.3309 | 695,097 | 0.1208 |
| | 有限售条件股份 | 2,390,141 | 0.4964 | 1,195,071 | 0.2078 |
| 项延灶 | 合计持有股份 | 1,765,027 | 0.3666 | 887,327 | 0.1543 |
| |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 706,010 | 0.1466 | 357,818 | 0.0622 |
| | 有限售条件股份 | 1,059,017 | 0.2199 | 529,509 | 0.0921 |
| 晟方投资 | 合计持有股份 | 9,100,475 | 1.8901 | 5,460,375 | 0.9493 |
| |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 3,640,190 | 0.7560 | 2,730,232 | 0.4747 |
| | 有限售条件股份 | 5,460,285 | 1.1341 | 2,730,143 | 0.4747 |
| 中远智投 | 合计持有股份 | 15,443,987 | 3.2076 | 15,443,987 | 2.6851 |
| |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 6,177,594 | 1.2830 | 10,810,790 | 1.8796 |
| | 有限售条件股份 | 9,266,393 | 1.9246 | 4,633,197 | 0.8055 |
| 一致行动人合计持有股份 | | 49,879,954 | 10.3597 | 30,827,604 | 5.3597 |
|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 | 19,951,979 | 4.1439 | 15,863,613 | 2.7581 |
| 有限售条件股份 | | 29,927,975 | 6.2158 | 14,963,991 | 2.6016 |

注：

1、“本次变动前持有股份占总股本比例”，按公司上述非公开发行前总股本 481,481,597 股计算；“本次变动后持有股份占总股本比例”，按公司目前总股本 575,175,290 股计算。

2、上述有限售条件股份变动情况主要为公司实施重大资产重组事项，晟方投资及一致行动人作为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业绩承诺方解除了第二期限售股份合计 14,963,984 股，本次解除限售股份的上市流通日期为 2021 年 06 月 01 日。

本次权益变动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09 月 29 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蓝黛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三、其他情况说明

1、本次股东减持股份符合《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以及股东作出的有关股份减持的承诺。

2、本次股东减持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不会对公司的持续性经营产生影响。

3、根据《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15 号—权益变动报告书》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晟方投资及一致行动人作为信息披露义务人已编制了《蓝黛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4、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晟方投资及一致行动人根据本次股份减持计划其实际减持股份数量已经超过减持计划的一半，但未超过计划减持股份数量，本次股份减持计划尚未实施完毕。公司董事会将持续关注上述股东股份减持计划实施的进展情况，并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并注意投资风险。

四、备查文件

1、晟方投资及一致行动人出具的《股份减持计划实施情况告知函》、《蓝黛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特此公告。

蓝黛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09 月 28 日

证券代码：002765 证券简称：蓝黛科技 公告编号：2021-095

## 蓝黛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子公司变更名称及经营范围暨完成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为有效进行资源整合，拓展汽车、摩托车仪表等业务，蓝黛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子公司重庆北齿蓝黛汽车变速器有限公司对其名称、经营范围进行了变更，现已办理完成相关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并取得变更后的《营业执照》。具体变更情况如下：

一、本次变更内容

| 变更事项 | 变更前 | 变更后 |
|---|---|---|
| 企业名称 | 重庆北齿蓝黛汽车变速器有限公司 | 重庆蓝黛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
| 经营范围 | 一般项目：汽车变速器及其他传动产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汽车变速器及其他传动产品的检测技术、相关咨询及服务；从事货物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 一般项目：智能车载设备制造；智能车载设备销售；运输设备及生产用计数仪表制造；仪器仪表销售；显示器件销售；摩托车及零部件研发；汽车零部件研发；从事货物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

二、变更后的营业执照信息

名称：重庆蓝黛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壹仟万元整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朱俊翰

成立日期：2015 年 11 月 05 日

营业期限：2015 年 11 月 05 日至 2040 年 11 月 05 日

住所：重庆市璧山区璧泉街道剑山路 100 号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智能车载设备制造；智能车载设备销售；运输设备及生产用计数仪表制造；仪器仪表销售；显示器件销售；摩托车及零部件研发；汽车零部件研发；从事货物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特此公告。

蓝黛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09 月 28 日

证券代码：002853 证券简称：皮阿诺 公告编号：2021-072

## 广东皮阿诺科学艺术家居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东皮阿诺科学艺术家居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通知于 2021 年 9 月 23 日以书面、电话的方式通知公司全体董事，会议于 2021 年 9 月 28 日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 7 人，实际出席董事 7 人，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由董事长马礼斌先生主持，经与会董事审议，会议通过如下决议：

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外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的议案》

为了更好地统筹公司现有资源，抓住海南自由贸易港建设的市场机遇，进一步布局互联网零售业务和进出口贸易业务，公司拟以自有资金人民币 3,000 万元在海南省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海南皮阿诺科技有限责任公司”(暂定名，以工商行政管理部门最终核定为准)，并提请公司董事会授权董事长及其授权办理人员负责向工商行政管理部门办理该全资子公司的工商登记手续及签署相关文件。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的《关于对外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的公告》。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

特此公告。

广东皮阿诺科学艺术家居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九月二十九日

证券代码：002853 证券简称：皮阿诺 公告编号：2021-073

## 广东皮阿诺科学艺术家居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对外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对外投资概述

广东皮阿诺科学艺术家居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1 年 9 月 28 日召开的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外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的议案》，同意公司以自有资金人民币 3,000 万元在海南省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海南皮阿诺科技有限责任公司”(暂定名，以工商行政管理部门最终核定为准)。

本次对外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的事项在公司董事会审批权限范围内，无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本次对外投资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亦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二、投资标的基本情况

1、拟定公司名称：海南皮阿诺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2、法定代表人：马瑜霖；

3、注册资本：3,000 万元；

4、拟定注册地址：海南省万宁市万城镇纵一路东 100 米民政局办公楼四楼

5、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6、资金来源及出资方式：公司以自有资金出资持有子公司 100%股权；

7、拟定经营范围：许可项目：技术进出口；货物进出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一般项目：家居用品销售；家具安装和维修服务；家具销售；门窗销售；家具零配件销售；厨具卫具及日用杂品研发；厨具卫具及日用杂品零售；厨具卫具及日用杂品批发；日用木制品销售；互联网销售(除销售需要许可的商品)；家用电器研发；家用电器销售；家用电器安装服务；非电力家用器具销售；专业设计服务；工业设计服务；信息系统集成服务；人工智能行业应用系统集成服务；品牌管理；环境保护专用设备销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新材料技术研发(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

上述信息以工商行政管理部门最终核定为准。

三、对外投资的目的、对公司的影响和存在的风险

1、本次对外投资的目的及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在海南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可以更好地统筹公司现有资源，抓住海南自由贸易港建设的市场机遇，进一步布局互联网零售业务和进出口贸易业务。本次举措是从公司长远利益出发所做出的慎重决策，对公司的战略布局和未来发展有积极影响。

本次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的资金为公司自有资金，不会影响公司经营活动的正常运作，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全体股东的利益和公司发展战略。

2、可能存在的风险

本次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后，可能面临宏观经济、市场环境等多种不确定性因素，投资收益存在不确定的风险；同时公司可能面临运营管理、内部控制、市场变化等方面的风险。公司将不断加强内部协作机制的完善和运行，明确子公司的经营策略，及时研究产业政策，以适应业务要求及市场变化，积极防范和应对相关风险。

四、其他事项

投资设立子公司事项尚需进行工商注册登记，公司董事会授权董事长及其授权办理人员负责向工商行政管理部门办理该全资子公司的工商登记手续及签署相关文件。公司将及时披露相关进展情况，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五、备查文件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广东皮阿诺科学艺术家居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九月二十九日

证券代码：002853 证券简称：皮阿诺 公告编号：2021-074

## 广东皮阿诺科学艺术家居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18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部分期权注销完成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东皮阿诺科学艺术家居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1 年 8 月 24 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对 2018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二个行权期已到期未行权股票期权暨第三个行权期未达到行权条件股票期权予以注销的议案》，同意